



第十七届中国国际人才交流大会参展手册

标 准 摊 位

2019年4月14-15日

深圳会展中心（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

标准展位

一、布展时间

日期	时间	布展机构	报到地点
2019年4月12日	14:00-22:00	1-5号馆布置	会展中心
2019年4月13日	08:00-22:00	1/3/4/5号馆布置	205服务台

二、布展类型

布展分为标准展位和特装展位两种。标准展位是指使用统一规格的材料，按统一规定模式搭建的展位。特装展位是指在预留空地上使用非标准制式材料进行特殊搭建的展位。

三、布展要求

(一) 布展注意事项

1. 如参展单位订购两个或以上连续排列的标准展位，除非特别要求，否则主场服务商将按常规方式安装展位。

2. 参展单位必须负责保持展位设施及所租用物品完整无损。围板、铝质支架、地板、天花板及消防喷淋上不得钉上任何钉子或加装任何装置，严禁在围板和框架上打钉、钻孔、割锯、喷漆或贴墙纸，如有违反，照价赔偿。

3. 严禁私自乱拉乱接或增加照明灯具，电源插座不得插接展位照明灯具，其最大容量为 500W，不得使用超出容量的电器设备，严禁自带插座板串接使用。

4. 参展单位自带的非照明电器设备（如：电视机、录像机和电冰箱等）须经主场服务商批核，严禁在展台内使用电路不符合规定的电力装置。参展单位若有特别敏感的设备，建议自己安装稳压器以控制电压。

5. 严禁使用泡沫材料、KT板、弹力布、易燃物等。标摊布置需遵守特装布展要求的材料使用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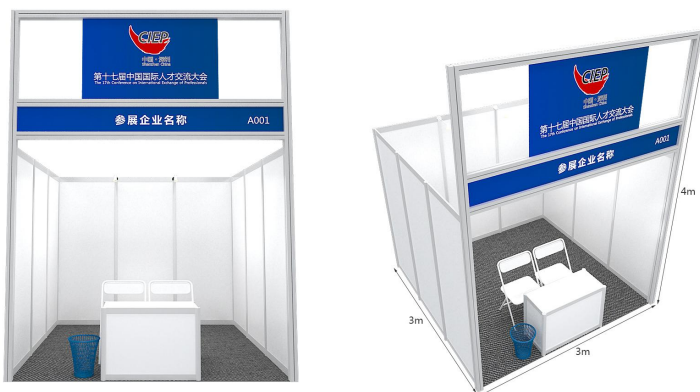
6. 展会撤展：2019年4月15日16:00开始至24:00结束，展品运出展馆时需凭展馆发放的放行条放行。请参展

单位及时到展馆展会服务处（二楼 205 服务台）领取展品放行条。除非参展单位有特别要求，撤展后遗留在现场的一切物品或展品将被视为遗弃（建议参展单位恢复进馆布置前的样貌，将不要的东西带走，文明撤展）。

7. 撤展时，参展单位不得随意拆除、移位大会安装的所有用电设备，对擅自将非自有展具、电器及通讯等各类设备、设施带走的，按原价赔偿。

（二）结构示意图

基本配置包括：咨询桌一张、折椅两把、100W 短臂射灯两只、220V/500W 电源插座一个、中英文楣板一块（拐角处 2 块）。



（三）说明

1. 若参展单位订购两个或以上连续排列的标准展位，且在标展搭建中无特殊要求，主办单位将按常规方式安装展位。如需增加标准展位配置则须在 4 月 1 日前报送至主场服务商处，并支付相关租赁费用。现场如有改动，将按以下标准加收费用：

更改项目	费用明细	更改项目	费用明细
射灯	100 元/支	拆围板	50 元 / 块
插座	100 元/支	改楣板	90 元 / 条

2. 参展单位如需另外增加或添置展具，需填好《展具租赁表》并盖章回传至主场服务商。

B1 标准展位楣板信息表

标准展位楣板内容按组委会指定表格要求填写，并于2019年4月1日前向大会组委会提交。请在下列表格中填入贵公司中文名称（不得多于14个字）及英文名称（不得多于28个字母）并加盖公章确认，如无公司英文名称则无需填写。由于参展单位原因造成的楣板内容临时修改，修改费用由参展单位承担。

展位号：_____

参展单位签字：_____

盖章确认：_____

公司中文名称

--	--	--	--	--	--	--	--	--	--	--	--	--	--	--

公司英文名称（大写）

示例：公司中文名称

深	圳	市	共	创	展	览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	---	---	--	--	--

示例：公司英文名称（大写）

S	H	E	N	Z	H	E	N	G	O	N	G	C	H
U	A	N	G	.	,	L	T	D					

请将上表发送至主场服务商--深圳市共创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小姐 邮箱：250479728@qq.com

手机：137 9851 3271



B2

展具租赁表

如租赁展具，请将下表发送至主场服务商（深圳市共创展览有限公司）联系人：胡小姐

手机：187 7491 0160 邮箱：276973157@qq.com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租金(元)	数量
1	折椅	白色	只	35	
2	皮椅	黑色 押金200	张	100	
3	简易桌	1 × 0.5 × 0.75	张	100	
4	咨询桌	1 × 0.5 × 1	张	150	
		1 × 0.5 × 0.75	张	100	
5	圆桌	木制 R1M/0.8M	张	100	
		玻璃 R0.7 押金300	张	180	
6	托板	直板 1M × 0.3M	块	50	
		斜板 1M × 0.3M	块	60	
7	高陈列柜（无灯）	1M × 0.5M × 2.5M	个	600	
	高陈列柜（带1支100w射灯）	1M × 0.5M × 2.5M	个	650	
8	矮柜	1 × 0.5 × 0.75	个	200	
9	低陈列柜（无灯）	1 × 0.5 × 1	个	400	
	低陈列柜（带1支40w日光灯）	1 × 0.5 × 1	个	450	
10	洞洞板（送16个钩）	1M × 1.1M	块	100	
11	洞洞板（送32个钩）	1M × 2.2M	块	150	
12	资料架	押金200	张	150	
13	展板	1M × 2.5M	块	80	
14	拆除展位	3*3或2*3	个	240	
15	现场改动展位、灯		个	90	
16	直（斜）托板调位	1块1次	块/次	50	

备注：

1. 以上物品报价均为出租价格，时间为一个展期。
2. 上述物品报价包括运输、安装、拆卸、清洁、材料费、施工费和管理费。
3. 标准配置展具物品不得作有价退或换，参展单位不得私自搬拿其他展位上物品。

公司名称：

展位号：

联系人：

电话：

日期：

签章：



B3 照明、电器租赁表

如租赁展具，请将下表发送至主场服务商（深圳市共创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小姐 手机：187 7491 0160

邮箱：276973157@qq.com

照明美工项目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租金（元）	数量
1	射灯	100W	支	100	
2	石英灯	35W	支	80	
3	日光灯	40W	支	80	
4	柜内日光灯	L0.9M.40W	支	80	
5	柜内石英灯	坐式35W	支	100	
6	金卤灯	70W	支	300	
		250W	支	400	
美工制作项目					
7	三角牌	KT板制作35CM*15CM	个	50	
8	即时贴裱底		M2	40	

公司名称：

展位号：

联系人：

电话：

日期：

签章：

■展具租赁服务说明

1. 租赁价格均以一个月展期为标准，请参展单位将所需的额外展具填入申请表，并邮件至主场服务商。

2. 主场服务商收到邮件后将与参展单位确认申请内容，并请参展单位于2019年4月5日前将展具租赁费用汇入主场搭建商制定账号，同时将汇款单上注明展位号及公司名称发邮件至主场搭建商处。

3. 经核查无误后，主场服务商处会按照参展单位的申请表内容于现场提供服务事宜。预订或已送到展位的展具，如需退换，要扣除租赁展具费用的30%作为人工费。

4. 迟于4月5日下订单或现场租赁，加收30%加急费。

